

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2024-JKCKYS-W4002)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5.6 万元,招标人为某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完成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采购项目商务和技术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
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
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
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
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

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本项目特定资格：无。

（六）报价企业应当为生产企业，具备生产询价产品的关键设备，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6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网络获取或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昆明市五华区护国路 69 号护国大厦 B 座 18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昆明市五华区护国路 69 号护国大厦 B 座 18 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询价公告

我部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询价采购，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一、项目名称：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

二、项目编号：2024-JKCKYS-W4002

三、项目概况：

序号 1 项目名称：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 建设内容：完成某单位缅怀先烈场所建设，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采购项目商务和技术要求” 交货地点：云南省文山州砚山县 交货时间：一个月 质保期：两年 质量标准：提供货物为全新合格产品，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采购单位要求。

说明：

1. 报价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产品和数量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 报价供应商应当保证所投物资为全新且未使用过的产品。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询价： 否 ；

2. 项目预算：人民币 156000.00 元 ；
3. 最高限价：人民币 156000.00 元 ；
4. 本项目确定 1 家供应商成交。

四、报价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 本项目特定资格：无。

(六) 报价企业应当为生产企业，具备生产询价产品的关键设备，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五、询价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一) 申领时间：2024 年 01 月 26 日至 02 月 01 日，每日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申领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 申领地点：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兴州路鑫华桂苑 C3-2。

(三) 申领询价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 4 个月内 (不含报价当月) 连续 3 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 (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 (四) 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
7. 本项目特定资格材料: 无。

(四) 申领方式

网上发送。报价供应商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报名材料, 邮件主题: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 邮件内容: 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邮件附件: 需采用 A4 纸幅面, 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 按顺序制作成 1 个 PDF 格式文件, 文件名称与主题一致, 复印件扫描无效。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 采购机构联系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询价文件电子版; 审核未通过的, 采购机构联系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 供应商可在询价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机构或代理机构邮箱: 2096340208@qq.com。

线下发送。报价供应商携带材料赴报名现场, 经审查合格后领取询价文件。

(五) 询价文件售价: 300 元/份, 售后不退。

六、报价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 报价开始时间: 2024 年 02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二) 报价截止时间: 2024 年 02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三) 报价地点: 昆明市五华区护国路 69 号护国大厦 B 座 18 楼会议室。

(四) 报价方式: 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报价文件, 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询价时间、地点

(一) 询价时间: 2024 年 02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应当与报价截止时间保持一致)。

(二) 询价地点: 昆明市五华区护国路 69 号护国大厦 B 座 18 楼会议室。

八、现场踏勘: 无

九、标前答疑会: 无

十、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 和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十一、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燕、侯国琼（提供2个联系人）

办公电话：0873-3791982

移动电话：15154980402、18313320303

传真：/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兴州路鑫华桂苑 C3-2

十二、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曹助理

办公电话：087168-568606

移动电话：15632321823

采购机构：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5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某部

地址：/

联系人：曹助理

电话：087168-5686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红河州成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蒙自市兴州路鑫华桂苑 C3-2

联系人：何燕

电话：15154980402

电子邮件：20963402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何迪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